

债券代码：149127.SZ
债券代码：149261.SZ
债券代码：149262.SZ
债券代码：149528.SZ
债券代码：149538.SZ

债券简称：20 招路 Y1
债券简称：20 招路 Y2
债券简称：20 招路 Y3
债券简称：21 招路 01
债券简称：21 招路 02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HUATAI UNITED SECURITIES CO.,LTD.

（住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桂湾五路 128 号前海深港基
金小镇 B7 栋 401）

2021 年 7 月

声 明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提供的资料和数据。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等情况

(一) 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获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178,228,43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77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股本若因可转债转股等原因发生变化的，将维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77 元的分红比例，对分红总金额进行调整。

(二) 因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招路转债，债券代码：127012）处于转股期内，公司总股本自 2020 年 12 月 31 日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期间发生了变化。截至 2021 年 6 月 16 日，公司总股本为 6,178,229,405 股，“招路转债”已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起暂停转股。

根据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在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将维持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77 元的分红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 1,093,546,604.69 元。

(三) 本次实施的分配方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配方案及其调整原则一致。

(四) 本次利润分配的实施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

(一) 发放年度：2020 年度。

(二) 发放范围：2021 年 6 月 24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三）利润分配方案：以实施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2021年6月24日）的总股本6,178,229,40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77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593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发行人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354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177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分红派息日期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1年6月24日，除权除息日为2021年6月25日。

四、分红派息对象

本次分红派息对象为：2021年6月2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红派息方法

（一）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21年6月2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二）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代码	股东名称
1	08*****047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
2	08*****059	四川交投产融控股有限公司
3	08*****268	中新互联互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重庆中新壹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	08*****951	芜湖信石天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	08*****626	招商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	------------	-------------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1年6月17日至登记日：2021年6月24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发行人自行承担。

（三）若投资者在除权日办理了转托管，其红利在原托管证券商处领取。

六、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调整事宜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债券简称：招路转债，债券代码：127012）的转股价格将作相应调整。调整前“招路转债”转股价格：8.81元/股，调整后“招路转债”转股价格：8.63元/股，转股价格调整起始日期：2021年6月25日。详情请见同日披露的《招商公路关于“招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

七、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调整事宜

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公司股权激励所涉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将进行调
整，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履行调整程序并披露。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施惊雷、高莹

咨询电话：010-56529088

传真电话：010-56529111

华泰联合证券作为“20招路Y1”、“20招路Y2”、“20招路Y3”、“21招路01”及“21招路0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第十七条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发行人2020年度权益分派实施等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华泰联合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

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招商局公路网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事项的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